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与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 本协议系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 合作框架协议,是双方进行长期战略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和基础。双方将在本协议 基础上积极拓展合作,并就具体合作项目另行签署正式项目合同或协议,具体合 作事官以正式项目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 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 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 额,对公司 2024 年度及未来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预计不会对公司当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与科 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讯飞"或"乙方")经友好协商,于近日 达成战略合作意向,并就合作意向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具体情况如下:

-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A股代码:SZ002230)
- 2、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3、注册资本: 231,537.5793万(元)
- 4、注册地址: 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 666 号
- 5、法定代表人: 刘庆峰
- 6、经营范围:增值电信业务;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生产和销售及技术服务;系统工程、信息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通讯设备研发、生产、销售;移动通信设备的研发、销售;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研发、制造与销售;图书、电子出版物销售;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和禁止经营的除外);安全技术防范工程;商用房及住宅房租赁;物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与公司关系:科大讯飞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公司与科大讯飞于2024年5月16日在安徽省合肥市签署。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审议情况

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进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有关部门审批或向有关部门备案。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的背景与目标

为更好迎接新一代信息技术飞速发展带来的机遇和挑战,以国家人工智能等相关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人工智能、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专业为基础,双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充分整合双方优质资源,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

(二)合作的主要内容

1、在智能化矿山建设方面,双方将携手致力于智能化矿山的建设,共同研发和应用前沿的智能矿山解决方案。双方将在智能语音交互、工业六感、星火认知大模型、工业视觉大模型等方向展开合作,共同为行业解决方案注入新的活力,打造具有 AI 特色和行业深度的解决方案,推动矿山智能化进程。

- 2、在工业铁路智能运输方面,双方将在工业铁路运输领域展开深入合作。 双方将在 3D 点云处理、图像识别、语音交互等方向展开合作,共同推进工业铁路无人驾驶技术的发展,提升运输效率和安全性,助力工业铁路实现高效、智能化的运输管理。
- 3、在市场合作与推广方面,双方将在市场层面紧密协作,共同推广融合双方顶尖技术的新产品和服务。利用各自的销售网络和客户资源,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影响力。双方将共同参与各类行业展会、研讨会和技术交流会,展示合作成果,增强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共同推动行业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
- 4、在科技创新和合作交流方面,甲乙双方发挥各自优势,积极组织、协调力量,在国家和地方重大科技项目、揭榜项目等方面,联合开展科研项目申报、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学术交流等工作,重点申报国家/省部级各类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奖励。

(三) 合作机制

- 1、甲乙双方建立定期或不定期沟通协调机制,及时沟通最新情况和合作需求,形成有效落实相关合作的制度化工作机制。
- 2、根据拟合作项目具体情况,安排落实成立工作推进小组,负责制定具体的项目合作计划和方案,推进项目落地。
- 3、双方在本协议内(并不限于以上范围),积极拓展其他领域合作,通过 另行签署具体合作项目协议的方式不断深化和巩固战略合作关系。

(四)协议的生效和有效期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存续五年,协议期满后 友好协商后续合作事官。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 2024 年度及未来 业绩的影响需视具体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业 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旨在把握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契机,积

极响应国家人工智能产业导向,通过深度融合科大讯飞在智能语音交互、认知计算及前沿大模型等方面的技术实力与公司在矿山智能化、工业铁路自动化等领域的深厚行业积累,探索 AI 大模型的行业应用场景,打造具有 AI 特色和行业深度的解决方案,实现在矿山智能化建设、工业铁路智能运输解决方案上的创新应用与市场拓展,并深化双方在高精尖科技项目的研究合作,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与产业升级奠定坚实基础。

四、重大风险提示

- 1、本协议系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而达成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本协 议基础上积极拓展合作,并就具体合作项目另行签署正式项目合同或协议,具体 合作事宜以正式项目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 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 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2、公司控股股东魏臻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肥华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的限售股将于2024年6月28日起上市流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上述股东在未来三个月内有减持计划的通知。
- 3、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政策及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测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